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8 月 29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三路 99 号东航大酒店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0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20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496,645,088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1,571,325,99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3,925,319,09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1595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2.388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7.771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志清先生主持，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全部议案，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公司董事长王志清主持会议，董事成国伟以及独立董事孙铮、陆雄文、罗群、冯咏仪、郑洪峰、职工董事揭小清出席了会议；
- 2、董事会秘书李干斌先生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以及德勤·关黄陈方会计行审计师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83,519,761	98.3770	185,776,472	1.6055	2,029,760	0.0175
H 股	3,811,440,513	97.0989	113,878,582	2.901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5,194,960,274	98.0532	299,655,054	1.9337	2,029,760	0.0131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375,703,786	98.3094	194,243,947	1.6787	1,378,260	0.0119
H 股	3,811,197,553	97.0927	114,121,542	2.9073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5,186,901,339	98.0012	308,365,489	1.9899	1,378,260	0.0089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457,251,125	99.0142	112,604,408	0.9731	1,470,460	0.0127
H 股	3,825,741,604	97.4632	99,577,491	2.5368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5,282,992,729	98.6213	212,181,899	1.3692	1,470,460	0.0095

4、议案名称：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558,678,498	99.8907	10,791,088	0.0933	1,856,407	0.0160
H 股	3,925,318,880	99.9999	0	0.0000	215	0.0001
普通股合计：	15,483,997,378	99.9184	10,791,088	0.0696	1,856,622	0.0120

自本公告之日起，郭俊秀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邵祖敏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经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周华欣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5、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飞机及发动机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4,641,073	99.5386	9,033,908	0.4006	1,370,666	0.0608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1,564,168	99.6942	9,033,908	0.2655	1,370,666	0.0403

6.0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至 202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0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27,513,941	94.3446	126,262,340	5.5991	1,269,366	0.0563
H 股	1,108,957,821	96.6898	37,965,274	3.3102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236,471,762	95.1353	164,227,614	4.8274	1,269,366	0.0373

6.0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商业保理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4,404,973	99.5281	9,245,308	0.4100	1,395,366	0.0619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1,328,068	99.6872	9,245,308	0.2718	1,395,366	0.0410

6.0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飞机及发动机租赁及相关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4,472,513	99.5311	9,178,108	0.4070	1,395,026	0.0619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1,395,608	99.6892	9,178,108	0.2698	1,395,026	0.0410

6.0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航空食品、机供品供应保障及相关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 Ltd.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4,265,813	99.5220	9,411,908	0.4174	1,367,926	0.0606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1,188,908	99.6831	9,411,908	0.2767	1,367,926	0.0402

6.0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航空配套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4,194,973	99.5188	9,375,608	0.4158	1,475,066	0.0654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1,118,068	99.6810	9,375,608	0.2756	1,475,066	0.0434

6.0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物业租赁及代建代管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3,982,673	99.5094	9,650,208	0.4279	1,412,766	0.0627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0,905,768	99.6748	9,650,208	0.2837	1,412,766	0.0415

6.0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货运物流相关保障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3,915,073	99.5064	9,721,908	0.4311	1,408,666	0.0625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0,838,168	99.6728	9,721,908	0.2858	1,408,666	0.0414

计:						
----	--	--	--	--	--	--

6.0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至 2028 年各年度客机货运业务独家经营服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3,954,273	99.5082	9,671,808	0.4289	1,419,566	0.0629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0,877,368	99.6740	9,671,808	0.2843	1,419,566	0.0417

6.0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航空互联网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44,470,673	99.5311	9,152,008	0.4058	1,422,966	0.0631
H 股	1,146,923,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391,393,768	99.6892	9,152,008	0.2690	1,422,966	0.041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飞机及发动机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244,641,073	99.5386	9,033,908	0.4006	1,370,666	0.0608
6.00	关于公司 2026 年	/	/	/	/	/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 Ltd.

	至 2028 年 日常关联 交易事项 的议案						
6.01	关于公司 金融服务 日常关联 交易的议 案	2,127,513,941	94.3446	126,262,340	5.5991	1,269,366	0.0563
6.02	关于公司 商业保理 服务日常 关联交易 的议案	2,244,404,973	99.5281	9,245,308	0.4100	1,395,366	0.0619
6.03	关于公司 飞机及发 动机租赁 及相关服 务日常关 联交易的 议案	2,244,472,513	99.5311	9,178,108	0.4070	1,395,026	0.0619
6.04	关于公司 航空食品 、机供品 供应保障 及相关服 务日常关 联交易的 议案	2,244,265,813	99.5220	9,411,908	0.4174	1,367,926	0.0606
6.05	关于公司 航空配套 服务日常 关联交易 的议案	2,244,194,973	99.5188	9,375,608	0.4158	1,475,066	0.0654
6.06	关于公司 物业租赁 及代建代 管服务日 常关联交 易的议案	2,243,982,673	99.5094	9,650,208	0.4279	1,412,766	0.0627
6.07	关于公司 货运物流 相关保障 服务日常 关联交易 的议案	2,243,915,073	99.5064	9,721,908	0.4311	1,408,666	0.0625
6.08	关于公司 2026 至 2028 年各 年度客机	2,243,954,273	99.5082	9,671,808	0.4289	1,419,566	0.0629

	货运业务 独家经营 服务日常 关联交易 金额上限 的议案						
6.09	关于公司 航空互联 网服务日 常关联交 易的议案	2,244,470,673	99.5311	9,152,008	0.4058	1,422,966	0.063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议案1-4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上述议案5、议案6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明诗、程其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9日